附件

**第20届爱知·名古屋亚运会马术项目
参赛运动员和马匹选拔办法**

为统筹做好第20届爱知·名古屋亚运会参赛人马选拔，更好地促进洛杉矶奥运会备战工作，根据中国马术协会奥运战略和亚运会参赛整体部署，派出最优人马组合参加2026年爱知·名古屋亚运会马术比赛，力争在亚运会上取得优异成绩。现制定《马术项目第20届爱知·名古屋亚运会参赛运动员和马匹选拔办法》，并予以发布实施。

一、选拔原则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坚持祖国利益至上。选拔训练态度端正、思想作风过硬、体能基础良好、技战术水平优秀的运动员。

（二）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中国马术协会相关管理规定。

（三）严格遵守国家及国际组织有关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因兴奋剂违规而处于禁赛期的运动员、辅助人员和马匹，不得参加选拔。禁赛期满但禁赛超过1年的（不含1年），不得参加选拔。如选拔产生的运动员和马匹出现违反《反兴奋剂规则》《反兴奋剂管理办法》或《运动马匹反兴奋剂规则(暂行)》等行为及成绩造假等违规情况的，取消该运动员和马匹的参赛资格，并按照总局及中马协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四）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备战奥运任务为主导，对标洛杉矶奥运会任务目标。以国家体育总局和协会备战洛杉矶奥运会的实际需要为根本遵循,选派备战最优人马组合代表中国参加2026年爱知·名古屋亚运会马术比赛。

（五）参赛马匹全部由亚奥理事会（亚组委）认可地区运输至日本参赛。

（六）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体能测试方案。体能测试不合格者不得参加选拔。

（七）本选拔办法如与国家体育总局及亚组委公布的相关规定冲突，将以国家体育总局及亚组委相关规定为准，冲突部分按程序修改、征求意见、公示和公布。

二、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中国马术队参加2026年名古屋亚运会盛装舞步、三项赛和场地障碍三个项目的人马组合选拔工作。

三、选拔程序

选拔过程中将组建备战领导小组，按本办法完成选拔后，备战复合团队将入选名单提交备战领导小组进行研究。备战领导小组将综合考量人马比赛成绩、竞技状态、训练表现、反兴奋剂工作落实、临时政策调整等，确定人马组合名单。同时报送中马协和国家体育总局自行车击剑运动管理中心党委会审议。审议通过并公示无异议后，公布最终参赛名单。

四、选拔期限

自本办法公布之日起至亚运会公布的报名截止日止。

五、各项目选拔实施细则

（一）盛装舞步

1.参选资格：

（1）根据亚奥理事会关于亚运会参赛最低资格标准（Minimum Eligibility Requirements，以下简称MER）要求，人马组合需在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亚运会报名截止日期间，满足以下任一条件：

- 人马组合需完成2场CDI3\*大巡回赛（Big Tour）大奖赛（Grand Prix）级别比赛，单场得分≥62%

- 或人马组合需完成2场CDI1\*及以上小巡回赛（Small Tour），圣乔治（Prix St. Georges）及中一（Intermediate 1）级别，单场得分≥62%。

（2）参赛马匹需由协会指定兽医出具马匹检测报告且符合参赛条件。

（3）参加选拔的人马须满足亚运会参赛年龄要求，即2026年运动员须年满16岁（2010年及以前出生），马匹须年满7岁（2019年1月1日及以前出生）。

2.选拔数量：5组人马组合，依名次递补。

3.选拔方式：人马组合参赛，根据比赛成绩，将按下列顺序依次进行选拔，若第一条件选拔后名额未满，则按第二条件依次递补，直至名额满额或所有条件用尽。

（1）获得2026年亚琛世锦赛参赛资格的人马组合，直接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

（2）2场FEI（成人赛）赛事中圣乔治和中一级科目成绩≥71%的人马组合或3场FEI（成人赛）赛事中圣乔治和中一级科目成绩≥70%的人马组合，直接获取亚运会参赛资格，总分值靠前者优先入选；

（3）选取8场FEI成人赛事圣乔治和中一级科目最好成绩（有效成绩≥66%），计算平均分（总分/8场次），按平均值从高到低排序，总分值靠前者优先入选。

（二）三项赛

1.参选资格：

（1）根据亚奥理事会关于亚运会参赛最低资格标准（Minimum Eligibility Requirements，以下简称MER）要求，人马组合需在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亚运会初报名截止日期期间参加一场CCI2\*-L及以上级别比赛并获得MER。

（2）参赛马匹需由协会指定兽医出具马匹检测报告且符合参赛条件。

（3）参加选拔运动员须满足亚运会人马参赛年龄要求，即2026年运动员须年满18岁（2008年及以前出生），马匹须年满6岁（2020 年1月1日及以前出生）。

2.选拔数量：5组人马组合，依名次递补。

3.选拔方式：鉴于亚运会决赛比赛采用混合科目制，即盛装舞步、场地障碍赛为CCI3\*难度,越野赛为CCI2\*-L难度,结合奥运备战为主要任务的原则，按如下顺序依次进行选拔，若第一条件选拔后名额未满，则按第二条件依次递补，直至名额满额或所有条件用尽：

（1）获得2026年亚琛世锦赛参赛资格的人马组合，或达到洛杉矶奥运会MER级别比赛（CCI4\*-L或CCI5\*）的人马组合，直接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

（2）在CCI2\*-L或CCI3\*-S单场比赛总罚分成绩低于27分的人马组合，将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罚分低者优先，依次递补。

（3）**3场最好成绩**，按下列系数折算后累积总罚分低的人马组合：

|  |  |  |  |
| --- | --- | --- | --- |
| 赛事级别 | 罚分累计比例 | 赛事级别 | 罚分累计比例 |
| CCI2\*-S | 100% | CCI2\*-L | 80% |
| CCI3\*-S | 70% | CCI3\*-L | 50% |

计算示例：以单场完赛30罚分为例，CCI2\*-S级别比赛罚分计做30分，CCI2\*-L级别计作为30×80%=24分，CCI3\*-S级别计做30×70%=21分,CCI3\*-L级别计做30×50%=15分。

（三）场地障碍赛

1.参选资格：

（1）根据亚奥理事会关于亚运会参赛最低资格标准（Minimum Eligibility Requirements，以下简称MER）要求，人马组合需在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亚运会初报名截止日期期间参加一场1.45M高度CSI2\*比赛，采用表A判罚，4罚分及以下完赛，及一场1.50M高度CSI3\*比赛，采用表A判罚，8罚分及以下完赛。（注：高度为1.45-1.50M的CSI1\*-W比赛同样可以获取MER）。

（2）参选马匹需由协会指定兽医出具马匹检测报告且符合参赛条件。

（3）参加选拔运动员须年满18岁，马匹须年满8岁。

2.选拔数量：5组人马组合，依名次递补。

3.选拔方式：根据比赛成绩，按如下顺序依次进行选拔，若第一条件选拔后名额未满，则按第二条件依次递补，直至名额满额或所有条件用尽。

（1）获得2026年亚琛世锦赛参赛资格的人马组合，直接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

（2）1轮1.60M高度比赛≤8罚分的人马组合，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五星级1.60M大奖赛优先，其他1.60M高度比赛次之。

（3）2轮1.55M高度比赛≤8罚分的人马组合，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四星级1.55M大奖赛优先，五星级1.55M高度比赛次之。

（4）5轮1.50M高度比赛＜16罚分，获得亚运会参赛资格。

注：以上选拔成绩，在同等有效成绩的情况下，参加星级高的有效比赛成绩者优先；同等星级有效比赛成绩的情况下，罚分少者优先；同等星级比赛有效成绩罚分相同者，采用第（5）条选拔办法。

（5）通过上述选拔办法若不足4组人马，中马协将在境外（西欧地区）于截止日前4周内举办两轮中国籍运动员队内选拔赛，两轮比赛总罚分排名靠前者优先。

六、运动员和马匹的替换

如运动员或马匹在最终报名截止前出现伤病或检疫不合格等情况，经复合团队建议提报请备战领导小组同意的马匹及骑手递补。

1. 以上选拔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中国马术协会。